

No 20230206

##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

筑(开阳)环责改字(2023) 8 号

贵州磷发科技环保材料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(公民身份号码): 91520121MA67U03X5R

地址: 贵阳市开阳县双流镇凉水井村 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吕军

我局于2023年6月19日对你(单位)进行了调查,发现你(单位)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:

磷石膏墙体抹灰砂浆生产线已建成,该生产线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

以上事实,有 现场检查笔录、调查询问笔录、现场照片 等证据为凭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一款 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立即(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 日内) 停止违法行为。

(适用按日连续处罚的:我局将在30日内对你(单位)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复查。如你(单位)拒不改正违法排污行为,我局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,对你(单位)实施按日连续处罚。)

我局将对你(单位)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。

你(单位)如对本决定不服,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贵阳市人民政府或者贵州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清镇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贵阳市生态环境局(印章)

2023年6月19日

